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olden Classic Group Limited **中國金典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金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在中國江蘇省江陰市霞客鎮迎賓大道35號會議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改)下列決議案：

作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建議修訂」)，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的通函附錄一；
- (b) 謹此批准及採納本公司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訂之大綱及章程細則」)，當中納入並整合所有建議修訂，其標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至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簡簽以供識別)，以取代並摒除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即時生效；及
- (c)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公司秘書採取彼全權酌情認為就使建議修訂及採納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訂之大綱及細則生效而言屬必要或權宜的所有有關行動、契據及事宜，並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及作出所有有關安排，包括但不限於代表本公司就第二份經修訂及重訂之大綱及細則以及所有必要

文件進行登記及備案，以及在香港進行就本決議案所需的各項備案，並授權及指示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供應商與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進行就本決議案所需的各項備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典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秋雁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灣仔道133號
卓凌中心
19樓B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如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會議及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於投票表決時，股東可親身或由受委代表代其進行投票。
2.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就該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如多於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有排名最前的親身出席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就聯名登記持有的股份投票方被接納，而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的投票則不被接納。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概以聯名持有人就聯名持有股份而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登記的次序為準。
3.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有關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oldenclassicbio.com)。
5. 填妥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如閣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則閣下之受委代表之權限將予撤回。

6. 委任代表的文據須由委任人或獲委任人以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授權人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7.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4)條，本通告所載列所有決議案將於上述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秋雁女士、童星先生及杜永衛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敬仲先生、鄧維祐先生及潘慶偉先生。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通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由刊登當日起至少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本通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oldenclassicbio.com。